

证券代码：871643

证券简称：祥生科技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33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20,000元。

2022年1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4号）。

2022年1月21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审验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2）第 0242 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光市支行	15424001040049450	11,220,000.00	0.0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2021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金额	11,22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银行存款利息	1,306.25
其中：2022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	1,305.57
其中：2023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	0.68
四、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1,221,306.25
其中：2022年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1,220,000.00
1、供应商货款	11,219,767.72
2、手续费	232.28
其中：2023年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306.25
1、供应商货款	1,301.75
2、手续费	4.5
五、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财通证券、农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1 《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决议》

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